

人与自然

金风起掰玉米

◆ 梁永刚

在秋收这场露天大戏中，玉米绝对是主角，占据着重要戏份，关联着农家冷暖。当金风褪去青纱帐最后一抹绿色，玉米闪亮登场了。

春争日夏争时，五黄六月争回稼。夏收节奏快，老虎嘴里夺小麦，秋庄稼高秆多，抗风雨，采收不用慌，拉扯时间长。昔日乡间，掰玉米收高粱，全靠两手忙，累得瘫地上，现如今都是机器收，秸秆还田，省心省力。秋作物中，割黄豆杀芝麻，都使镰，高粱穗离地远，必须钎刀钎，掰玉米没工具，只能下蛮力，左手紧握玉米穗根部，右手攥住中间，向下猛发力，手腕急扭转，咔嚓一声脆响，玉米穗脱离母体告别秸秆。

旧时吾乡掰下来的玉米，都是囫圇个儿，顶着毛穗，带着包衣，称为带包儿玉米。外乡也有直接剥净棒儿再掰的，不带一片包衣，又叫光穗儿、光肚儿玉米，掰完拉到场上晒，晒干忙里偷闲，把成粒粒摊开晾，待到焦干装进缸。不像吾乡，早些年主流是编成玉米辫儿，一直挂到大冬天，即便剥净棒儿，也等拉回家。砍玉米秆是男劳力的专利，趁水分还没被日头吸干，手扶镰刀，抡开膀子，朝着根部砍去，像一位英勇杀敌的猛士，手起镰落，连秆带根应声倒地。

白天掰，晚上剥。一堆堆玉米，散乱遍布院内，小山似的，中间只留下窄狭的过道。月色溶溶，一家老小席地而坐，嘴里扯着闲话，手却一刻不停，拿玉米，拽红缨、撕口子、剥老皮、留嫩衣，一连串的动作，令人眼花却不慌乱。夜色沉沉，人生倦意，虫鸣声逐渐稀疏，只留下满地月光透着金黄。每一个剥好的玉米棒，上都顶着三两片包衣，两两对系后，再像辫头发辫一样，辫成一条长龙。旧时吾乡堂屋房檐下，都横着一溜木橛儿，一年四季风物各异，麦收前挂蒜辫，三伏天挂辣椒。玉米堆天涌地，房檐下挂不完，还要吊树上、悬墙上、钩梁上。玉米辫死沉，往低处挂还好些，最多就是咬咬牙贴贴脚尖。离地越高越难挂，一人站板凳上，一人在下面递，都不轻闲，累得够呛。少年时代，我经常帮大人挂玉米辫，那时候父亲也就四十来岁，身体壮实，抓着铁丝，连举带挂，一气下来。偶尔遇到长些的玉米辫，父亲就叫我：“添只蛤蟆四两力，你也过来搭把手。”父亲并不是真心让我帮他，看我坐地上，栽嘴打瞌睡，想给我提提神儿，多给他做会伴儿。秋收过后，随便走进一户人家，人眼都是蜿蜒如龙的玉米辫，檐下挂的、墙上垂的、树杈系的、梁头吊的，宛如一盏盏火红的灯笼，照得村庄明堂堂，黄得耀眼，亮得瓷实。

该挂的玉米棒，渐次走上了高处，剩下的剥成光棒，晒干脱粒。有风有日头，三五天工夫，玉米晒得离了骨，捋下一粒放嘴里咬，嘎嘣脆。新玉米下来，吾乡有尝新的习俗，磨面噙仁儿拉糝儿。在我幼时，没有玉米脱粒机，都是用手捋。秋夜寂寂凉风爽，各家各户都在捋玉米，或儿人围坐簸箕四旁，或一人面前摆个盆筐，这是昔日乡间一幕再寻常不过的劳作场景，也是一帧浸染着浓郁乡情的民俗画卷。冬日农闲，漫夜漫长，一家人围个圈，烤着火，说着话儿捋着玉米，暖意融融。捋着捋着肚子饿了，烧两块红薯，炒一捧玉米。红薯甜，玉米香，是属于那个年代乡村冬夜的独有味道，滋养了我的舌尖和童年记忆。

老辈人说，好玉米籽密，差玉米行稀。玉米收成个头大，看着稀罕人，金黄饱满，油光发亮。籽粒密的玉米棒就像满口好牙，挨得近挤得紧，不好捋，须借助玉米钩子，冲几道沟，剔掉几行，增大空隙。早先的玉米钩子都是找铁匠打的，回来自己安个木柄。后来有了起了子，也就是螺丝刀，冲玉米更趁手，便替起了钩子。年幼时，祖母不让我摸钩子，怕伤着手，总是自己冲几穗，扔过来让我捋。小孩子的皮肤嫩，没茧子，又不戴手套，捋时间长了会磨出泡，明晃晃水亮亮，灯泡似的。大人们手掌宽劲大，嫌捋着慢，干脆一手拿穗玉米，十字交叉对着搓，籽粒纷纷往下落。还有人左手握个玉米棒，右手拿个玉米芯当拨棒，相互对搓，几圈下来籽粒掉光。

钩子和起子冲玉米，有利也有弊，握久了，掌心磨得鲜红，一碰东西，火辣辣地疼。吾乡一些人，将晒干的玉米棒装入鱼皮袋，扎紧口，抡棍子猛击打，直到籽落芯碎，捞出带籽的残芯扔干净。吾乡木匠，在外多干活，见人家用玉米推子，比葫芦画瓢，回来也做一个，做得好几年都不会坏，手艺差使不了一季儿。庄稼人没有木匠灵巧，做不出来精细的玉米推子，就做个粗糙的凑合着用。找一截一尺多长碗口粗细的圆木，一劈两半，在木头平面上凿出一道凹槽，和玉米棒宽，从底部楔入一根长铁钉，钉尖露出寸长即可。使用时将玉米棒送入凹槽，顺势往前猛推，趁着惯性钉尖将一行玉米粒剔掉。

捋玉米，捋的是籽粒，磨的是性子。遇到稀稀拉拉窟窿窿的“老婆儿牙”，或者经雨受潮芯烂烂的“芝麻酥”，手不能慌心不能急，要么一籽一籽慢慢捋，要么挑拣出来另处理。“老婆儿牙”是吾乡俗称，就是受粉不均匀或受粉不足的玉米棒，先天不足，发育不良，身体羸弱，歪脸撇嘴，籽粒少，豁豁牙牙，最不好捋。“芝麻酥”是另外一种劣质玉米棒的别称，生长过程中，玉米芯淋了雨经了水生了虫，泡烂了馊了蛀空了，没有了筋骨，只剩下腐渣，捋得猛用劲大，连籽带芯一齐下，碎屑掺杂到干净玉米籽里，不好剔除。

郑州地理

老湖新景惹人醉

◆ 乔沐

水是西流的底色，也滋养着湖畔的生活。晨光初露，湖中栈道浮在奶白色的晨雾里，宋大爷是这里的常客，他习惯在栈道上慢跑：“听着水流潺潺，看着鸳鸯掠过水面，一天的精气神儿就提起来了。”正午前后，一拨拨白鹭如约而至，时而在半空中优雅盘旋，时而俯冲而下轻吻湖面。摄影爱好者架着长焦镜头：“生态好了，鸟儿就是最好的见证者，这几年鸟的种类和数量明显多了！”夕阳西下，千金梅岭的照水梅把影子投在湖面，红颜绿水间游船缓缓划过。船工熟练地摇着橹道：“现在水清了，景美了，划船载着大家看看风景，心里特别敞亮。”随手定格，便是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水墨画卷。

沿湖而建的水栈道蜿蜒曲折，一侧是碧水蓝天与晴云阁相映生辉的绝美倒影，另一侧是触手可及的粉荷碧叶和翩跹飞舞的蜻蜓。带着小孙子来散步的老奶奶，指着岸边水草中悠闲踱步的小野鸭：“快看，小鸭子！这湖水啊，真是养人又养这些小生灵。”改造一新的“掬水美榭”亲水平台，成了孩子们的最爱。看着三五成群的小鱼儿搅动一池碧水，孩子们兴奋地跳着叫着，大人们则在一旁微笑，近距离感受着湖水的温柔。凭栏远眺，水天一色，恍惚间仿佛误入了《千里江山图》，而身边孩童的欢声笑语又将人们拉回这生动的现实。

北区的西流叠瀑，为西流湖注入了无限活

力，堪称闹市中的玩水胜地。三层瀑布如丝如缕，交织而下，宽度横跨百余米，气势恢宏。一家人正小心翼翼地走在玻璃栈道上：“这设计真巧妙，既能近距离感受瀑布磅礴，又能体验凌空而行的刺激，孩子特别喜欢！”水花打在岩石上，溅起点点水珠，在绿树掩映下，清凉满满，暑气顿消。小家伙们穿着五颜六色的凉鞋，在飞溅的水花旁兴奋地跑跳尖叫，小水珠拂过脸颊眼角，让这份亲子时光充满凉爽和惬意。

花是西流湖的神韵，也是人们感知季节的信使。经历了严冬的洗礼，南区千金梅岭的梅花以傲骨之姿率先叩响春天的大门。近2000株梅花竞相绽放，暗香幽幽，沁人心脾。“梅花开了，春天就到了！”常来梅岭晨练的居民们互相传递着喜悦。游人在梅岭间穿行，或驻足细嗅，或与花枝合影。梅岭之巅的千金庙，供奉着戎装女将的塑像，文化志愿者常在此为游客讲述五代时期董金忠烈投河的传说：“这片梅林的坚韧，与郑州人的精神，这方土地的历史是血脉相连的。”孩童在梅亭旁玩耍，老者在宜书轩中品茶，赏梅成了一场身心与自然、与历史的对话。

西流湖的美，正在于四季更迭中的永恒生机。春赏梅之清雅，夏观荷之高洁，秋品菊之飘逸，冬望雪之纯净。作为郑州的市花，月季当仁不让，常年盛放在西流湖的舞台上，尤其是北区

的“贾鲁芳华”园最为耀眼。初夏的风，把整个郑州的温柔都揉碎在这片月季花海。以下沉式喷泉广场为中心的园区，辐射出卡罗拉、彩云、金凤凰数十个品种的月季。树状月季高如华盖，藤本月季攀架成廊，大花月季富如牡丹，丰花月季簇如锦簇。园林工人正在精心修剪花枝：“看着自己打理的花开得这么好，游客们喜欢，心里真是美滋滋的。”白色、黄色、红色、复色的花朵层层叠叠，与“芳华廊”相映成趣，形成“花廊映雪”的奇妙景观。到了晚上，多彩霓虹灯串缠绕月季，宛如发光画廊。一对拍婚纱照的新人选择在此取景，漂亮的新娘难掩内心的兴奋：“这里太梦幻了，就像走进了童话世界，比想象中还要美！”更令人叫绝的是雾森系统弥漫的水雾，晚风轻拂，冰凉的水气裹着花香直往脸上扑。从空中俯瞰，整个园区酷似一朵芳华绝代的硕大月季花，婀娜多姿的“月季仙子”们正张开温柔的双臂，挥舞着七彩霓裳，面向苍穹大声向世人发出诚挚的邀请：“西流湖欢迎您！”我们在郑州很想您”。侧耳倾听，余音袅袅。

“咱郑州有西流湖，这景致，这韵味，何必总想着去看西湖？”宋大爷坐在湖边长椅上悠然说道。是啊，这里，每一处风景都是诗，每一步行走皆如画。这里是中原人民的自豪，更是对城市生态建设的礼赞。老湖新景惹人醉，西流湖畔竞风流。西流湖，诚邀天下人共享中原大地的风华。

母爱深沉

母亲的眼泪

◆ 司伟宽

母亲是位典型的中原农村妇女，今年81岁了，身子骨还硬朗得很。2024年开春父亲走后，她执意守着老宅，院里的小菜畦种得齐齐整整，还在邻家荒院里垦出块巴掌田，依旧过着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的日子，自给自足里透着股庄稼人特有的怡然。

女本柔弱，为母则刚。在我眼里，母亲的骨头是钢铁的，心却是水做的。她这辈子苦，14岁那年姥爷走了，半大的姑娘就扛起了家，筐篓往肩上一压，就再也没放下过。嫁到我们司家后，由于父亲是村里的赤脚医生，整日背着药箱走村串户，家里地里的活儿全落在母亲一个人肩上。

那时候爷爷奶奶都健在，爷爷先是在家头锁开缝纫铺，后来搬回村里，家里大小开销由奶奶操着。母亲夹在中间最是艰难，买包盐都要跟奶奶伸手，偶尔还得看脸色，那些年的难处，像灶膛里没烧透的柴，闷在心里发着潮。

生活的苦、农活的累，再加上说不清道不明的委屈，母亲不知在灶房角落、猪圈墙根偷偷抹过多少回泪。那些眼泪掉在黄土里，瞬间就洒没了，像从没流过一样。打我记事起，母亲的眼泪就没断过，但刻在我心上的，是这么几回。

最深的烙印在我5岁那年。那时我是出了名的调皮鬼，张嘴就骂人，稍不顺心就撒泼打滚。那天日头正毒，蝉在老槐树上扯着嗓子叫，我在邻居狗娃家爷家的麦秸垛旁疯玩，不知因为啥又骂开了。

母亲在院里听见，手里的擀面杖往案板上扔就冲了过来。我瞅着她瞪圆的眼睛，撒腿就跑，边跑边喊着浑话。母亲追了几十米没追上我，气得猛地蹲在地上，起初是压抑的呜咽，后来竟捂着脸哭倒在地，身子一抽一抽的，忽然就不动了。

我吓得魂都飞了，扑过去摇着母亲的胳膊哭：“妈，我再也不骂人了，你醒醒啊！”直到父亲背着药箱喘着气跑来，掐人中、扎银针，母亲喉咙里才挤出一声微弱

的呻吟，缓缓睁开眼，眼眶里还噙着泪珠，望着我取出一口气。

1984年腊月，寒风卷着雪粒打在窗棂上。大哥刚过15岁生日，初中毕业就跟大伯去了新疆当兵。他头回写信来那天，母亲正在西屋纳鞋底，接过信时手指都在抖。信纸在她手里展开，借着窗台上的光，她一个字一个字地瞅，眼角的皱纹里慢慢沁出泪来，顺着脸颊滑进衣领。她边擦泪边念叨：“才多大点孩子，也不知道在那边冷不冷，能吃饱不？”那泪水里，全是做娘的牵挂。

十年后的8月，蝉鸣渐渐疏了，院里的枣子刚泛红。这年高考，我的分数超出所有的预料，成了班里的“黑马”和唯一的军校生。那天上午，当我拿着军校录取通知书冲进家门时，母亲正在灶台前蒸馍，两手的面粉还没擦净。她接过通知书，摩挲着鲜红的印章，忽然就用围裙捂着脸，肩膀一耸一耸的。这次的泪落在面粉里，洒出一小片深色的渍。50多年的日子，从青涩到白头，从吵吵闹闹到相濡以沫，都浸在这无声的泪里了。

如今母亲依旧守着老宅，日出时早早起来下地散步，闲时就和邻居几位婶子、奶奶坐在北头大门前唠嗑，打理菜地几乎是母亲每天的必修课。日子恬淡闲适，光阴被幸福拉长！

母亲眼角的皱纹深了，可眼里的光还亮着。那些年流过的泪，早已融进了她脚下的黄土里，长出了院里的青菜、屋后的庄稼，也长出了我们姊妹几个挺直的腰杆。原来母亲的眼泪从不是软弱，那是把苦日子泡软了，把硬时光晒热了，最后酿成了我们生命里最绵长的暖。

花明，我很快走出了阴晦与污浊地带，走出了迷惘与困顿，还写出了敞亮的文章。所以，我的写作动机更多的是转移注意力，怱怱不平的事和人，让那些小肚鸡肠的人形相见细，映照出他们自己的粗俗、丑陋；同时，我还证明了自己的价值和独立人格，绝不卑躬屈膝，“为五斗米折腰”。现在，虽然我过了这个“困顿期”，但我的写作动机依然是一种朴素的热爱；当潦草、杂乱的手写体变成方方正正的铅字时，我的快乐就会油然而生；如果能见报上发表，我更会喜出望外。我想，唯有热爱与执着，可抵岁月漫长和生活的多舛。

几位作家相继谈完了这个话题后，旁边坐着一位知名杂志发行老总，最后补充发言说，作家，是一个神圣而了不起的称谓，是社会的良心，是真善美的化身；因为你们，世界才变得光彩夺目，春风温暖，人类的文明与文化才得以记载和赓续。你们的写作动机尽管迥异，但一个永远不变的事实是：世界在你们的笔下变得越来越美好，爱与善良一路相随，良知、正义与责任，担当共情，并成为永恒的旋律，温暖人心，激荡人性，激扬人生，它犹如黄钟大吕，响彻在古今和未来的夜空。

作家像骆驼一样“倒嚼”，甘苦自知；“精神大餐”与饕餮大餐和着美酒，随着岁月发酵的酱料……这一顿饭吃得津津有味，最让人难忘。

荐书架

《陈忠实画传》：再现文学大家生命轨迹与精神图景

◆ 张梦瑶

近日，作家邢小利的最新传记作品《陈忠实画传》隆重推出。本书以陈忠实人生中的26个重要节点为脉络，辅以200余幅陈忠实的个人影像、手迹等珍贵资料，通过“画传”这一独特形式，立体还原了茅盾文学奖得主、《白鹿原》作者陈忠实先生波澜壮阔的一生。这不仅是一次文献的梳理与视觉的呈现，更是一次深入灵魂的对话，一次对中国当代文学精神的追溯与确认。

陈忠实的一生，如同一部跌宕起伏的史诗，《陈忠实画传》巧妙地截取了其中26个关键瞬间，串联起他不平凡的人生。本书摒弃传统传记的线性叙事，以“剥洋葱”式结构层层递进。从1942年出生时的关中农家土炕，到1982年陈忠实第一次产生精神“剥离”意识，开始在文化心理和艺术境界上的深刻蜕变；到1993年《白鹿原》出版时的忐忑不安，到1997年《白鹿原》获得茅盾文学奖，再到2005年成立白鹿书院承继中华传统文化的脉络。每个节点都像一部微型纪录片，既呈现历史现场，又剖析人物心境。

作家邢小利作为陈忠实生前好友、陕西文学研究领域资深学者，在陈忠实研究领域有着很高的造诣。他深厚的文学素养和独特的视角在《陈忠实画传》中得

到了充分的体现。在研究方法上，邢小利采用了“双线叙事”，一条线追踪陈忠实的人生轨迹，从西安东郊的乡村少年到陕西省作协主席，清晰展现了他在不同人生阶段的成长与变化；另一条线则解析《白鹿原》的创作历程，揭示书中人物与现实原型的隐秘关联。这种独特的叙事方式，让读者能够将陈忠实的个人经历与文学创作紧密联系起来，更深入地理解他的作品。为撰写此书，邢小利不仅系统梳理了陈忠实的全部作品、书信、日记、演讲稿，更进行了长达数年的追踪式访谈，走访了陈忠实的亲人、挚友、同事、编辑，甚至多次重访其笔下《白鹿原》的故事发生地——白鹿原本身。这种近乎人类学田野调查式的严谨态度，使得《陈忠实画传》的写作超越了简单的资料汇编，构建起一个“真实人生”与“虚构世界”相互映照的双重世界。

陈忠实的一生，是“一生只做一件事，写好一本书”的典范。他将自己“剥离”出喧嚣的城市，回归白鹿原下的祖屋，忍受清贫与寂寞，用几年时间打磨一部足以“垫棺作枕”的巨著。这种对文学的敬畏、对艺术的虔诚、对完美的苛求，在追求速成与流量的当下，显得尤为珍贵和震撼。

民间纪事

写作的意义

◆ 杨德振

作，在你小学阶段，进入市作家协会；在你初中阶段，进入省作家协会；在你读大学、研究生阶段，进入中国作家协会。在妻子的见证下，我和女儿达成了“协议”。事实上，从此后，女儿的确很上进，各科成绩在班里都很拔尖，我们“比学赶超”效果非常好；现在女儿读市里前几名的初中名校，我也加入了省作协，彼此鼓励彼此关照彼此成长，离我们最后的“约定”还有好几年时间，我还要继续努力创作，这就是我的写作动机，也可以说是“动力”。

C作家说，我的写作动机主要冲着“圆一个少年的梦”而去。小时候，我非常崇拜鲁迅、孙犁、丁玲、杨朔这些作家，心想，自己长大了，如果能成为一名作家，游遍祖国的名山大川，写遍这些名山大川的文章，那就是我的理想；读大学时，我就开始写游记，一次偶然的机会，一篇游记发表在报纸上，这极大地增强了我写作的信心，接下来，我不停地写、不停地阅读别人的文章，写

作的灵感和路径也越来越宽泛；现在我在政府单位上班，平常虽然忙于政务，但只要一有休息时间，我便沉浸在自己的创作世界里，写了许多山水散文；前几年光荣加入了省作协，实现了当初很单纯的想法和动机；现在写作，既不是为了谋誉，也不是为了加官晋爵，纯粹是因为热爱和执着。

轮到我说，我喝了口茶，心平气和地说，我写作的动机，既有“圆少年当作家”的梦想，还有用写作抵御世事、转移和消减世俗烦恼的目的。五六年前，我在工作上本来有更大的发展空间，但被个人排斥、打压，当时，我面对“黑暗”，如果去哀怨、泄愤，或消沉、颓废、破罐子破摔，那“此路”不通，“文路”也将会被堵死。好在我很清醒，“官路”受阻，那就走“文路”吧！用写作和文字“疗伤”，让耗心耗力的作品去抚慰心灵；正如一句话所云：“面对黑暗，最好的办法就是转身，朝向阳光。”结果，曲径通幽，柳暗